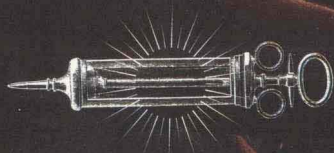


[美] 尼古拉斯·迈耶——编 卓妙容——译

百分之七溶液

转录自医学博士约翰·H. 华生回忆录



The Seven-Per-Cent Solution

by Nicholas Meyer



世纪出版集团·上海人民出版社

[美] 尼古拉斯·迈耶——著 卓妙容——译

百分之七溶液

转录自医学博士约翰·H. 华生回忆录

**The Seven-Per-Cent
Solution**

by Nicholas Meyer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百分之七溶液/(美)迈耶(Meyer, N.)著;卓妙容译.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3
书名原文: The Seven-Per-Cent Solution
ISBN 978-7-208-11315-2

I. ①百… II. ①迈… ②卓… III. ①侦探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52654号

责任编辑 张隽
装帧设计 蔡南升



百分之七溶液

[美] 尼古拉斯·迈耶 著
卓妙容 译

出版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www.ewen.cc)
出品 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世纪文景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100013 北京朝阳区东土城路8号林达大厦A座4A)
发行 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
印刷 浙江新华数码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890×1240毫米 1/32
印张 8
插页 2
字数 137,000
版次 2013年8月第1版
印次 2013年8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208-11315-2/I·1110
定价 29.80元

【严正声明】

本书转录自约翰·华生医生的回忆录，
尼古拉斯·迈耶先生仅负责编辑与补充事件当时部分信息。

目录

编者序 / 尼古拉斯·迈耶	1
前言 / 约翰·华生	7
第一部 问题	
第一章 莫里亚蒂教授	15
第二章 身世	31
第三章 做出决定	45
第四章 帕尔马尔街插曲	53
第五章 雾中之旅	63
第六章 帅呀！托比	75
第七章 两个推论	97

第二部 解决	
第八章 地狱的假期	111
第九章 网球赛和小提琴	127
第十章 歇斯底里研究	141
第十一章 听歌剧	153
第十二章 揭露真相	171
第十三章 歇洛克·福尔摩斯的推理	187
第十四章 遇到送葬队	197
第十五章 追捕!	211
第十六章 接着发生的事	221
第十七章 最后的问题	233
致 谢	247

编者序

约翰·华生医生从未发表的手稿重见天日，这在文坛引起了不小的旋风和极大的质疑声浪。事实上，人们宁可相信找到另一份两千年前的《死海古卷》，也不肯相信还有一个福尔摩斯的故事没被发现。

当然，过去出现的大量伪作（有些其实写得还不错，但更多的是滥竽充数）是人们不相信的主要原因。所以一本看似真作的出现，自然会在认真的福尔摩斯迷之间掀起巨大的骚动。这本书是从哪儿找到的？为什么一直没被发现？不可避免的，这是一定会被问到的问题。毕竟，面对各式各样、千奇百怪的伪作，同样的问题已经被书迷们提出过无数次了。

至于我是否相信这份手稿为真，其实并不重要。不过，我还是要说，我相信它是真的。但是我不敢保证。这么重要的手稿怎么会落到我的手上？老实说，只是我的运气好罢了。为什么？请看完下面我舅舅写给我的信，你们就会明白了。

亲爱的尼克：

我知道我们两个都是大忙人，所以我就开门见山地

说重点了。(别担心,附上的一大叠手稿绝对不是我从事股票交易的辉煌回忆录!)

三个月前,芬妮和我在汉普郡买了一栋房子。原来的屋主是个姓史文来(Swingline)的鳏夫。^[1](真是难以置信!)这个可怜人的太太才五十多岁就过世了,他受到很大的打击,不想再继续住在那栋房子里。他们从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就住在那儿,房子里处处充满了回忆,让他无法负荷。所有他的财物、纪念品、文件(一个人一生可以累积的东西真是多啊!)都在屋子内,连屋顶的阁楼也堆满杂物。他不愿触景伤情,于是和我们商量,如果可以接手清理,那么不管发现了什么,全都是我们的。

嗯,虽然在别人的垃圾里寻宝一开始听起来十分有趣,只不过后来我愈想愈觉得麻烦,动手整理的意愿也愈来愈低。阁楼里塞了布满灰尘的家具、装饰品、立灯、展示架,甚至还有年代久远的行李箱(!),而且窥探史文来的过去总是让我觉得怪怪的,即使他已经事先同意了。

芬妮也这么觉得。但她是个勤俭的家庭主妇,居高不下的家具价格让她不禁想看看阁楼也许有什么我们

[1] 此处人名“Swingline”同美国知名订书机品牌名,有谐谑之感。另外,和“Swingline”形近的单词“swingle”在美式英语中有风流的风流者之意,似乎也与原屋主鳏夫的身份形成噱头。——简体中文版编者注

用得着的东西，况且她也需要储藏空间，于是她咬着牙上去清理，搞得每天脏兮兮的，活像个烟囱清理工。

其他的废物，我就不详述了。但随信附上一份我们在阁楼找到的手稿影印本。看起来，已逝的史文来太太曾经是个打字员（她娘家姓多布森），在一家名为艾尔斯渥斯之家的老人院工作。这家老人院最近已经被国家健康部门收编了（不过这无关紧要）。她在那儿的工作就是帮住院老人写信，然后用打字机整理出来。（她的打字机也还在阁楼里，状况相当不错。）附上的这份手稿，她在上面打的口述人姓名是“约翰·华生医生”！

我把它摆在一旁，过了一阵子后才拿起来看。我读了他称为“前言”的部分超过三页后，才恍然大悟。我当然想过这可能是个恶作剧，一个精心策划却从没机会表现、最终落得被深埋在阁楼里的恶作剧。所以我开始查证。史文来对它一无所知。我假装不经意地询问他，但他完全不记得这份手稿，也没有任何兴趣。然后我亲自到艾尔斯渥斯之家，请他们帮我查一查档案。本来我对年代久远的资料是否正确抱着高度怀疑的态度，毕竟战火摧毁了不少记录。不过，我运气非常好。约翰·华生医生在1932年住入老人院（患有严重关节炎）。他的医疗记录上明白写着他在诺森伯兰第五火枪团服役时，曾经受过枪伤！毫无疑问，他就是福尔摩斯的华生医生。

至少我是这么想。我很想仔细地看一遍他所有的档案（难道你不会好奇华生医生到底伤在什么地方吗？），可是护士长阻止了我，说她没时间站在那儿等我看完，而且这些全是不该公开的机密档案。（真是官僚，好像国家健康部门没有她就会倒了一样！）

不论如何，我们至少确认了手稿的真实性。我把它寄给你，你可以看看怎么做最好。整个家族里，就数你最迷福尔摩斯，应该知道怎么处理它。如果有什么利润的话，我们对半分！！

最爱你的亨利舅舅

伦敦，1970年3月7日

ps. 1: 芬妮说她也要分一份，手稿是她找到的。

ps. 2: 我们保留了手稿的正本，想看看苏富比是否有兴趣拍卖它。

不管是不是真的，这份手稿都需要仔细编辑，而它以华生医生新出土的作品之姿面世，自然会招来不少问题，我还得为它准备一份能取信读者的说明，简直跟编辑希腊哲学家普鲁塔克的著作定本差不多难。我和许多福尔摩斯迷碰面，他们对这份新发现的文件不厌其烦地提供了许多宝贵的意见、评论、观点。对他们

的努力,我所能做的最佳报答,就是把这本书做好。在他们的帮助下,我努力编完这本书,希望在维持故事流畅可读的前提下,尽量不修改华生医生的原文。

不知为何,华生医生从未编辑过这份手稿(至少就我们所知)。也许是他的死,也许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发生,让他没有机会将它完成。因此,在准备出版本书时,我试着以他的角度来修改编辑,希望最后的成品会是他想要的样子。我删除了不少重复的部分,老人家说话多少会反反复复的。虽然华生医生对事件的记忆仍然十分清晰,但在一些重要细节上,他总会期期艾艾说上好几次。我也删除了一些他在口述时离题的疑惑和迷失在古老年代里的回忆。(虽然这些往事其实还算有趣,如果有机会再版,我应该会以附录方式将它们收在书里。)我知道在看故事时,注释是最烦人的,所以我故意将它们的数量减到最少。如果不得已真的必须放入注释,也尽量以轻松的方式穿插在文中。

至于其他部分,我几乎都没更动。华生医生是个经验丰富的说故事好手,这方面自然用不着我帮忙。除了修改错字,让文章通畅之外(我相信华生医生若有机会校稿,一定会这样做),这本书可以说是百分之百、原汁原味的华生作品。

尼古拉斯·迈耶

于洛杉矶

1973年10月30日

前言

多年来，我有幸目睹、记录甚至帮助我的好友歇洛克·福尔摩斯先生办案。因为他卓越的侦查能力，不少特殊而奇怪的案子纷纷找上门。事实上，在我将我们共同参与的首宗案件记录下来
的 1881 年^[1]，福尔摩斯先生曾告诉我，他是世界上惟一的顾问侦探。接下来的岁月，情况慢慢改变，到了 1939 年的今天，不管警方的态度如何，顾问侦探（也许现在又取了其他花俏的名字）在全世界先进国家都已非常活跃。我很高兴看到许多侦探都在使用我杰出好友在半世纪前开创出的推理方法和技术，虽然不是每个使用的人都会老实承认他们的方法其实是从福尔摩斯那儿偷学来的。

我常说福尔摩斯是一个低调到近乎与世隔绝的人。他喜欢以冷漠、无情、严峻的形象出现，像一部不与灰暗现实世界直接接触、沟通的思考机器。事实上，这样冷酷的名声全是他刻意制造出来的。他的朋友（他承认没有几个）和他的传记作家都不认为他是这样个性的人。只是他还是坚持要让外人这么认为。

[1] 华生在 1881 年写下《血字的研究》，但一直到 1887 年才得以用阿瑟·柯南·道尔 (Arthur Conan Doyle) 的笔名发表在《比顿圣诞年刊》(Beeton's Christmas Annual) 上。——原编者迈耶注

福尔摩斯过世已经十年了。在他死后，我有相当充裕的时间去思考福尔摩斯的个性问题。我发现，我虽未意识到但其实我一直晓得，在他的内心深处，他是个非常热情的人。他努力克制天性中的敏感，不让感性有机会浮出台面。事实上，福尔摩斯将他的情绪视为可能误导办案的不利因素。他认为感情会干扰他工作中所需要的准确性，而且是绝对不能容许的失误。因此他尽力封锁他的情感。但在他的职业生涯里，有那么极少数的一两次机会，我们可以看到他的情绪仿佛一道被环境开启的闸门，困住的感情如洪水般汹涌澎湃地涌了出来，让目睹的我不禁联想到黑暗旷野上空划过的闪电，令人震撼。

这样的瞬间爆发不管对他或对他身边的人都不是一件好事，为了避免这类情况发生，福尔摩斯自有一套解除压力的方法。不管他知不知道，但在压力大到他快不能承受时，他有好几个纾解的管道。一般传统的活动无法满足他钢铁意志力的需求，所以他从事的活动也很特别。他会进行一些带来熏天恶臭的艰涩化学实验；他会花上好几个小时改进小提琴的演奏技巧（我曾经在别的地方详述我对他的音乐天分的赞赏）；他会朝我们共住的贝克街寓所的墙射击，用子弹孔拼出一些人名的缩写，通常是我们仁慈的女王陛下，有时也会是其他令他内心烦躁的著名人士。

有时，他会注射古柯碱。

也许有人觉得奇怪，为什么我要以这样兜圈子的方式为故事开场。事实上，在事情过了这么久之后，我才要将他的陈年往事拿

出来讲,似乎也不近情理。我只能说,希望在我将故事从头说起,解释所有原因和拖延的理由后,大家就能明白我不得已的苦衷。

这份手稿的来源和我以往所完成的案件记录完全不同。过去,我在文章中不时提到案件发生时我所做的笔记。而这份手稿中所讲的故事,并没有这样的笔记可以参考。至于我的失职,有两个理由可以解释。第一,案件开始得非常怪异,直到我了解它实际上是个案件时,事情已经发展好一阵子了。第二,在我发现它是个案件后,当时的种种情况让我相信这是一场见不得光的冒险。有太多的理由,不能也不会让案件公开。

事后,我发现那是一个错误的设想,眼前的手稿就是最好的证明。幸运的是,虽然当时我一直以为我不会记录下这段历史,让它的真相公之于世,但我有相当好的理由能清楚记得当初发生的每一个细节。甚至可以说,这件事已经深深地刻在我的脑海里,可能到我死后,我都还会记得一清二楚。不过,这种身后事,我自然也不敢向你保证。

为什么过了这么久还没将这个故事的出版的原因很复杂。我说过福尔摩斯是个很低调的人,但要讲这个故事就一定要讲到他的私事,其中的某些情节必然会引起他的不快。所以福尔摩斯还在世时,是不可能发行这本书的。然而,请不要以为他还没死是惟一不能公布的理由。不然的话,十年前他在南部草原的农场里咽下最后一口气时,我就会动手写下这段历史了。当然也不是因为他的尸骨未寒,我有罪恶感,才不敢开始写这个故事。众所皆知,福

尔摩斯不相信死后的世界，一点也不在乎他在世的行为会对他身后名誉造成什么影响。

拖了这么久，主要是因为案件牵涉到另一位重要人物。为了对他的尊重，也为了遵守对福尔摩斯的承诺（他要求我保护这个人的名誉，甚至慎重地要我发誓），在这位重要人物辞世之前，我不可以对外透露这个案件的任何讯息。如果我比他还早死，这整件事就再也没有重见天日的机会，只能当从没发生过。

然而，命运还是站在后世人的那一方。关键的大人物在过去的二十四小时内，已经过世了。全世界都在哀悼他的离去（不过，有些地方大概是在庆祝吧），相关的传记和回忆录正抢时间赶忙印刷上市，我也趁着我的手还有力气、脑筋还清楚时（我都八十七岁了，非常非常老了），赶快开始动手写下只有我一个人知道的历史大事。

我要写的这个故事一定会引起许多争论，尤其是我还在其中声明有两篇过去写的福尔摩斯故事是虚构的。其实我的书迷在过去几十年中已经指出不少故事里明显的矛盾之处，还有名字或地点的错误，我想这些错误肯定会让大家认为写书的人如果不是个粗鲁不文的傻瓜，就是个神志不清的老头儿。一些比较精明或比较仁慈的学者则认为，我所犯下的错误可能是故意设计来掩饰或保护某些我不想让别人知道的事实。对此我表示歉意。不过，我也想小小为自己辩解一下。通常我写福尔摩斯案件的时间都很匆促，为了抢快，往往会选择最容易的方式来讲故事而避开繁琐的

考证，自然就没有考虑得那么周详圆滑了。而现在回想起来，我这胆大无忌的写法却招来了更多麻烦。

然而，即使是之前提过的精明学者也没人识破我从头到尾假造的两个案件。我说的可不是其他人冒我之名所写的伪作，如《狮鬃毛》、《王冠宝石案》、《爬行人》和《三角墙山庄》之类的。

我指的是描述福尔摩斯和他恶魔般的仇敌莫里亚蒂教授双双死亡的《最后一案》，以及福尔摩斯戏剧化地再次出现，解释他在缺席的三年中跑遍中欧、非洲和印度，与他死敌爪牙对抗的《空屋》。我刚重读了这两个案件，我得承认，当初写书时，我真的不够仔细。书迷们怎么会没注意到我再三强调我说的是“实话”？还有讲述的花俏戏剧手法，根本一点都不像我，而更像是福尔摩斯的品味？（虽然他老是宣称冰冷无情的逻辑是他的最爱，事实上，他内心却是个最爱好浪漫、感情泛滥的戏剧家。）

歇洛克·福尔摩斯曾经多次提过，看起来直指一个方向的证据，事实上只要稍微修正一下观看的角度，就可能指向完全不同的地方。所以我大胆建议读者将这句话应用在书籍的阅读上。我在《最后一案》里再三强调我所写的是不折不扣的实话，这样异常的举动其实应该就足以让熟悉我写作方式的书迷起疑了。

但这回情况不同，因为读者很快就会知晓，这些事多年来一直严格保密是必要的。现在，福尔摩斯很久之前提出的条件终于已得到满足，我可以原原本本地讲出事情真相了。

我在前面的括号里说过我已经八十七岁了，虽然我可算是已